

证券代码：301365

证券简称：矩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冠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7名董事以现场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公司的运作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递交《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以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认可管理层对公司整体经营所作出的努力。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以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报出《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63,000,000.00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分红股。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目前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前景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同意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系根据公司发展状况及经营目标，遵照公司相关绩效考核方案，结合公司2024年薪酬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最新薪酬发展趋势而制定，薪酬水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暂不做重大调整。

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均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商誉、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资产进行了检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对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相关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并对公司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监管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职，客观、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独立董事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董事会编制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

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报告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业务培训”，拟对《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后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事宜。本次变更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是公司根据当前业务发展规划及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5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